

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性別平等工作小組第 27 次會議

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10 年 12 月 30 日（星期四）下午 3 時

二、地點：總公司 3 樓第 2 會議室

三、主持人：林委員春福代理

紀錄：蔡佩璇

四、出、列席人員：如簽到表（視訊會議）

五、主席致詞：（略）

六、報告事項：

（一）第 26 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。

洽悉。

（二）110 年度辦理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任務分配表-執行情形。

洽悉。

主席裁示：

有關「安平港性別友善環境訪視建議事項」，請補充安平港辦公大樓及旅客服務中心之無障礙坡道長及高差，並檢視是否符合建築物無障礙設施設計規範坡道之規定。

七、討論事項：

（一）花蓮分公司內部規章檢視

1. 花蓮港船舶修理、港區燒焊作業程序及注意事項

決議：

照案通過。

2. 花蓮港船舶進出港作業服務指南

決議：

照案通過。

3. 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花蓮港務分公司船舶繫泊作業要點

決議：

照案通過。

4. 建請同時檢視公司於擬訂管理規章及推動中長程計畫時，是否須依規定進行性別影響評估。

(二) 111 年度辦理性別主流化執行方案任務分配表(草案)

決議：

照案通過。

八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九、散會：下午 3 時 45 分。